

头条评论

不能让地铁4号线悲剧重演

□京论

7月5日早晨,在北京地铁四号线动物园站,因上行电梯突然发生设备故障而逆行,正在搭乘电梯的部分乘客出现摔倒情况,造成1人死亡、30人受伤。北京市质监局公布了初步调查结果,事故的直接原因是“由于固定零件损坏,扶梯驱动主机发生位移,造成驱动链条脱落,扶梯下滑”。

这起事故令人很自然地联想起去年12月14日,深圳地铁国贸站发生的事故。同样也是电梯逆行引发,导致25名乘客受伤。当时公布事故原因,和北京这次事故的原因几乎如出一辙——“故障扶梯的主机固定螺栓松动,其中一个被切断,使主机支座移位,造成驱动链条脱离链轮,上行的扶梯在乘客重量的作用下下滑。”更让人震惊的是,两次事故的电梯出自同一个品牌——奥的斯。

对这样一个事故多发的品牌,有关部门是

否引起足够的重视,并履行了监督职责?在深圳地铁发生电梯逆行悲剧仅半年后,北京地铁仍然发生了这样的事件,这也不由让人怀疑,运营部门是否汲取了教训?

另外,就在这起事故前一天,北京地铁4号线安河桥北站至北官门站隧道一侧的电缆突然脱落,造成区间轨道停电,该路段无法正常通行。

这些事例都表明,随着地铁在城市交通中扮演的角色越来越重要,地铁运营部门和安全主管部门也应升级安全观念,使之能与高使用率的地铁相匹配。

北京地铁出行的拥挤状况众所周知,高使用率必然会带来高故障率。和人们每天都能目睹到的乘客入站安检不一样,地铁运营设备的安全检查、配套服务设施的常态化检修,乘客很难知道更不必说监督,这就要求地铁运营部门要排查藏有安全隐患的每个角落、每个细节,把事故发生几率降到最低。

当然,要求每天运送数百万乘客的地铁“零事故”是苛刻的,但如何向“零事故”靠拢,却是地铁运营部门应当竭力去做的事情。

在深圳地铁12·14事故发生后,就有不少人想到了北京地铁的整体运行安全,给出了很多建议。这些建议包括电梯、步行梯的使用,突发事件的处理,工作人员的服务水平,卫生间的卫生状况等,尤其是早晚出行高峰时间的秩序管理,以及一些线路的站台还没有安全屏蔽门等问题,都是事故的隐患。遗憾的是,这些建议还是没能避免这一次的悲剧。

日前,北京市质监局已经发出紧急通知,要求在全市范围立即对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开展安全检查,排查隐患。这当然是需要的,但是有关部门更需要彻底调查地铁4号线的管理方和奥的斯电梯生产商的责任,并依法严肃追究。

这次事故再一次发出提醒:安全管理必须要跟上地铁的跨越式发展。

辣言辣语

“840平方公里”与“200平方米”的较量

□邓海建

据《扬子晚报》昨日报道,国家海洋局通报,中海油渤海油田溢油已使周围海域840平方公里的1类水质海水下降到了劣4类。

国家海洋局的这组数字如果在前几天以民间的渠道扩散开来,这一定是“耸人听闻”加“居心叵测”——因为就在这两天,中海油在事发半个多月后跳出来,事发海域“只涉及200平方米左右”,无须庸人自扰之。

“840平方公里”与“200平方米”能是一个概念?“基本无影响”与“1类水质海水下降到了劣4类”能是一回事?

扯谎多了,真话也堪疑,何况,真假与否尚属未知。有媒体称,中海油发生过多次原油泄漏事件,但从未完整披露过,比如2009年9月,中海油旗下海南福山油田一个月发生两次漏油事故,对附近的一个小水库造成污染。按照眼下不靠谱的回应逻辑,中海油“从未听说过与蓬莱19-3油田类似级别的泄漏事件”的表态又有几分公信力?

历史再次告诫我们:企业大小与社会责任从天然亲属关系,在逐利本性面前,只有规矩与秩序才是捍卫底线的可靠选择。渤海是我国宝贵的内海,我们在反思中海油的“捂功”与污染详情的同时,更该警惕的是监管——不只在茅台酒或天价餐。

微评论

据《新京报》报道,7月4日,由上海开往北京南站的G138次京沪高铁列车,因旅客在厕所内吸烟,减速近1分钟。乘客表示,车厢上方显示屏显示,列车由310公里,突降为280公里。后肇事者被罚款50元。京沪高铁全车禁烟,遇有吸烟,车内监控系统会报警,甚至引发设备故障。

腾讯网友:既然全车禁烟,就该像航班一样禁止乘客带打火机上车。

新浪网友:监控系统反应很灵敏,但罚款似乎太轻,难以起到震慑作用

据本报今日报道,农业部农药检定所相关负责人对我国个别地方出现的“膨大剂西瓜炸裂事件”作出正式回应,称植物生长调节剂的毒性和残留量非常低,如果不使用植物生长调节剂,我们农业生产就会出问题。

《北京晚报》:宁缺毋“烂”!

据《新京报》报道,“中国足球发展论坛”在北京举行,J联赛创始人、日本足协名誉主席川渊三郎介绍,日本足协每年都会对外公布详细的财务报表,他希望中国足球也能这么做。

《北京晚报》:和他谈谈国情。

据《农民日报》报道,我国将于今年年底禁用和淘汰苯线磷等10种替代产品较充足的高毒农药。农业部近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制定了《高毒农药淘汰和禁用工作方案》,并上报国务院批准。

《北京晚报》:还得再用半年。

据《人民日报》报道,部分“煤老板”转型种地;部分“煤老板”把从煤矿中退出来的资金,投向消费类、服务类等三产行业;还有“煤老板”转战内蒙古、新疆等地继续经营煤炭生意。

《西安晚报》:别再玩黑的了。

据浙江在线报道,浙江义乌江东中路嘉鸿华庭别墅区早上9点多突然闯进一群戴着红袖章的人,把小区居民花园里种的蔬菜全都拔了。义乌市创建办主任蒋亦生回应说,全国爱卫办关于卫生城市创建标准中有一条要求,要杜绝“毁绿种菜”。

《北京晚报》:冷不丁还以为红卫兵。

世相漫议



3年前购买了两块月饼,置于家中一直未打开包装,结果保存了3年的月饼一直不曾霉变,市民质疑是过量添加防腐剂导致。厂家表示防腐剂未超标,此现象无法解释。(7月5日《重庆晚报》)

又见一真事稀奇,月饼也有木乃伊。三年包装没开盖,硬是不霉一层皮。矛头再指防腐剂,超标与否莫成谜。既云怪相无法解,何怪大家来质疑?

刘道伟 漫画 李军 配诗

公民发言

让人讲话,天塌不下来

□张丽

当下,很多政府部门都开通了网友留言板,以“网友发帖、政府回复”的方式加强沟通。不能不说,这个渠道的开通,本意是好的,也算是与时俱进。但是,再强大、时髦的技术手段都代替不了“人”的因素。如果敲打回复的那个人没有存着为人民服务的心,非但不能拉近官民距离,反因为留言板的以往屡见不鲜的无人回复、敷衍了事、漏洞百出,乃至如今河南南阳警方的声色俱厉,而愈发显得所谓政府网、官方留言板或者微博就是一个空洞而华丽的摆设。

南阳警方的剽悍回复,始见于7月4日新快报的报道。7月1日,河南南阳一市民在“书记市长网上留言板”上抱怨该市的“交通整治行动”变质成“罚钱”行动,当地公安局却在回复中称:“你的想法也好,呼吁也好,完全是逆流而动,是螳臂当车。公安机关将对你的听其言、观其行、观后效,密切关注你的煽动性言论是否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再视情处置。”

经历过“文革”的人读过这几句话,不知道后背有无森森凉意;没经历过“文革”的年轻人,虽无痛苦可追溯,但也有“跨省”可比照。留言的那位市民态度确实有些过激,但对一句小老百姓的“骂娘”有无必要上纲上线到将之定性为“煽动性言论”,并以“逆流而动、螳臂当

车”这样大批判式的语言来回击呢?

前不久,《人民日报》曾经刊发题为《倾听那些“沉没的声音”》的文章,文中提出,尽可能打捞那些沉没的声音,是社会管理者应尽的职责。而刚刚发生在南阳的这起有关回复的事件中,网民的声音并未“沉没”,而是自己浮出水面。这是一种多么配合政府工作的态度,把“打捞”的力气都替官方省了。作为城市管理者,即使没有闻过则喜的雅量,也至少应该怀着感激之心,拿出得体的姿态,用符合身份的语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民众提出的问题给予合适的回答。

老百姓在反映问题的时候,难免有那么几句不冷静的刺儿话,正确的处理态度应该如几天前广东省委书记汪洋同志与网友在线交流时说的:网络问政首先应该是平等地问、虚心心地接受,不计态度、不回来历,“为什么领导可以发脾气,群众不能发脾气呢?为什么领导可以骂娘,群众不能骂娘?”

由是观之,南阳警方的这个满含着威胁意味的回复,就相当的不合适了。警察本身就是国家机器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设若再以如此强势的姿态应对民众的不满和批评,那么将导致怎样的结果?邓小平同志说过“七嘴八舌并不可怕,最可怕的是鸦雀无声”,毛泽东同志更是讲过“让人讲话,天不会塌下来”。不爱听群众声音的人,你们忘记了吗?

议论风生

红十字会与公众到底是谁不理性?

□余宗明

据《新京报》报道,7月4日,中国红十字总会开通微博回应“郭美美”事件。红十字会秘书长王汝鹏称,部分网友情绪偏激,对红十字会做的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全盘否定,以偏概全,希望公众和媒体能够“理性看待”这一事件。

“郭美美”事件依然是根点爆舆论的引线,焦点直指红十字会的信誉。她跟红十字会之间“剪不断,理还乱”的灰色纠葛,让个人炒作在暧昧的联想下,演变为关乎慈善风险的公共事件,在这起风波里,红十字会已然遭遇公信力危机。

支吾多时之后,红十字会终于站在微博平台上,作出解释。本以为扑朔迷离的剧情就要敞亮,孰料红十字会的表态并不爽快——“希望公众理性看待”。言下之意是公众失之偏颇,不解红十字会苦衷,冤屈之态,溢于言表。可是,究竟是你“不理性”,还是我太偏激?

诚然,在众声喧哗中,确实不乏猜疑,许多“不悛以最好的恶意的揣测”是基于感性的事实判断,对红十字会贡献全盘抹杀,也确有冤枉过正之嫌。可揆诸现实,公众汹涌的臆测与批评,何尝不是真相奢侈下的饥渴呢?若红十字会能“敢于直面惨淡的事实”,杜绝讳疾忌医,依循“谣言止于公开,信任源于透明”的定律,人们何至于如此倒逼?从某种程度上说,是公权傲慢、真相阙如,滋养了公众某种程度上的所谓“偏执”。

在慈善透明度低、组织封闭化运作的语境里,“郭美美”极具眼球效应,她的出现舒展了公众压抑已久的监督权,提供了难得的个案化出口,由此,大家隐约看到红十字会“金玉其外,败絮其内”的不堪景象。

民众围观无关“仇富”,那毕竟是私德范畴的事,而是源于按捺不住的知情心和朴素的正义感。红十字会到底有没有愧百姓之慨,让善款落入私囊,这对公众来说至关重要——红十字会管理着汇聚万民的善款,若运作上打“小算盘”、公帑私用,则是对慈善的挥霍。

谁都不愿自己的解囊相助反而沦为寻租筹码;谁都鄙夷慈善组织打着煽情口号,边谋取私利。可公众的向善意愿,总是在慈善机构的“谢绝监督”姿态里碰壁;就连遇上“假公济私”的危机,红十字会也显得很淡定,只有“粗线条”的描述,没有就公众疑惑细心解释。轻描淡写的回应,怎能消除人们丛生的疑虑?疑云难消,就只能增添新的疑虑——如此看来,非但公众没有“偏激”,没有“不理性”,而是红十字会一直“不理性”。